

**112年春節期間(112年1月20日至1月29日)送餐服務  
服務單位服務提供概況**

1/20至1/29提供代餐服務，僅服務符合本市112年營養餐飲補助計畫之個案(符合獨居或家人無法照顧者)，需於1/13前申請。